

中国共产党 北京市顺义县大事记

1948.12—1990.12



中共顺义县委党史办

中国共产党 北京市顺义县大事记

1948.12——1990.12

中共顺义县委党史办

编 委 会

主 任 赵如会

副主任 王绍发

委 员 魏 荣 王恩桥 刘殿钰

编 辑 组

主 编 王恩桥

撰 稿 董廷元 曾绍国

资 料 董廷元 曾绍国 高绍宝 王玉石

前 言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宣告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结束，中国革命进入了社会主义时期。

从此，顺义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和全国人民一道，开始了建设社会主义的伟大斗争。经过45年的艰苦探索，曲折前进，终于找到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使顺义从建国前的“地属弹丸，位列三等”的区区小县发展成为全国“小康县”的第三位，全国“百强县”的第十六位，成为“中国明星县”。创造了光辉的历史。

为了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加深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解，更好地贯彻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我们按照上级要求，从1990年开始，集中人

力，查阅了数千卷档案，摘录了数百万字的资料，又按照“主要记录党组织的活动、党的自身建设和党的领导人的活动”的精神，反复推敲，认真编选，才形成了这个大事记的初稿。但由于时间长，线索多，内容复杂；加上我们材料缺，人手少，水平不高，一时很难做到全面、准确、生动，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1995 年元月

目 录

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时期

(1948 年 12 月至 1956 年 12 月)

..... 董廷元撰写 (1)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 年 1 月至 1966 年 4 月)

..... 董廷元撰写 (36)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 年 5 月至 1976 年 10 月)

..... 董廷元撰写 (95)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 年 10 月至 1990 年 12 月)

..... 曾绍国撰写 (152)

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时期

(1948年12月至1956年12月)

1948年12月8日，顺义解放。从此，顺义县进入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时期。到1956年底“三大改造”完成，共计八年时间。

这个时期，大致可以分成两个阶段。前四年的中心是建立、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恢复和发展经济文教事业；后四年的中心是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在对生产资料私有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同时，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进行有计划的社会建设。

在第一阶段，为了巩固新生的革命政权，党领导顺义人民进行了清匪反霸、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反”、“五反”和土地改革运动。为了恢复、发展经济和文教事业，党领导顺义人民进行了恢复工商业、稳定物价、建立国营经济和开展互助合作运动，恢复了简易师范和牛山中学，发展了小学教育，新建了文化馆，为向社会主义过渡打下了基础。

在第二阶段，为了贯彻党的“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为了执行第一个五年计划，党领导顺义人民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特别是农业合作化运动，解放了农村生产力，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在这同时，先后建立了杨镇、城关等一批初级中学，区级建

立了文化站，使全县的经济和文教事业都有了一定的发展。

在这个时期，以贯彻党的七届三中全会精神为中心，进行了整党建党工作，使全县党组织得到巩固和发展。

1948年

12月

8日 顺义解放。解放军部队和顺义县地方干部进入县城，成立以王志新为首的军管会，对县城和新收复村镇实行军管。

12日 县城召开庆祝顺义县解放大会。

16日 县军事管制委员会在县城召开群众大会，号召各商号开张营业。

17日 县军事管制委员会发出布告，号召敌、伪人员登记自首；号召中小学教职员工登记，及时回校组织复课。

20日 东部顺义县委、县政府由杨镇迁入县城，军管结束。

1949年

2月

17日至21日 东部顺义县组织147名干部、昌顺县组织100余名干部参加南下工作团，于4月随军南下，10月接管了湖南道县和会同县。

月底至3月初 县、区政府相继召开劳动模范大会。评

选出 13 名出席华北劳模大会的劳模。

3 月

月初 县委成立由县委书记、县长、公安队长、公安局长等人组成的临时治安委员会，领导清匪反霸工作。

4 月

6 日 华北人民政府决定撤销昌顺县，将其 5、8、9 区的全部，6 区 11 个村及怀柔县 18 个村划归顺义县，顺义县共接受 195 个行政村，29815 户，148864 人，564941 亩耕地。统一后，全县有 553 个行政村（自然村 584 个），7 个镇，450811 人，区域面积 1497216 亩，划分为 12 个行政区。即时，县委工作机构 3 个：组织部、宣传部、社会部；县委书记王学黎。县政府工作机构 10 个：财粮科、民政科、供应科、教育科、工商科、交通科、公安局、邮政局、税务局、武装部；县长岳林。县群众团体 3 个：农会、妇联、青联。县隶属中共中央华北局 14 地委、专署领导。至此，全县党委 1 个、党支部 298 个、党员 5545 名。

24 日 县委综合报告：农业互助组，大多自愿建立在家族之内或关系较好的几家，农忙时集中互助，农闲时分散单干。各村建立生产委员会。

30 日 霍各庄划归密云县。

是月 整顿农会、民兵、妇女等组织。

5 月

月初 县委成立学习委员会。学员为县、区干部。学习内容为社会发展史，党的方针、政策和文化。

16日 14地委任命崔旭东为中共顺义县委书记。

18日 顺义简易师范开学。县委书记崔旭东和宣传部长黎明出席大会并讲话。

27日 县委决定撤销战委会，恢复武装部。

6月

是月 解放区长城市兑换人民币。

7月

20日至31日 县内连降大雨，水患仅次于1939年。县委及时召开县区干部扩大会议，制定生产救灾措施。并组织9个工作组深入重灾区、村，抢救、慰问、安置灾民。

是月 县委决定：由许香庭筹建县人民法院。

7月至8月 县委举办两期新区干部培训班，学员653名。

8月

是月 县委成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顺义县委员会。

8月至9月 县委举办两期老区干部培训班，学员643名。

9月

11日至13日 县委召开干部扩大会议。开展“节约一碗米”运动，到年底全县共节约粮食153061斤；捐献人民币51400元，小米2698斤，衣服若干件，支援灾区。当年仍完成了夏征任务；未发生流离失所现象。

20日 县委通知，自即日起，县政治处代号取消，今后

报告、通信或解决问题，均需找有关部门办理。

10 月

1 日 县委、县政府在县城召开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大会。会后举行了游行。

20 日 中共河北省委决定，史印堂任中共顺义县委副书记。

11 月

2 日 通县地委任命郭子林为中共顺义县委常委兼组织部长。

20 日至 23 日 县委召开干部扩大会，组织 175 人的新区土改工作队，分赴新区村镇领导土改。

29 日至 12 月 2 日 顺义县召开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到会代表 289 人，列席代表 14 人。大会批准了《政府工作报告》及今后任务的决议。选举产生了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设委员会，崔旭东为主席，岳林为副主席。

是月 县委、县政府贯彻执行中央财经委员会《关于当前物价问题的指示》。平抑物价。

12 月

6 日 县委出版《工作情况》第一期。并决定每两日一刊，通报各区的情况。

8 日 县城举行庆祝顺义解放一周年纪念大会。县委书记崔旭东在讲话中宣布：12 月 8 日作为顺义解放纪念日。

1950 年

1 月

3 日 县委决定，县委副书记史印堂兼团县委书记。

8 日 县委指示：新区全面转入土改。

是月 县政府财粮科改称财政科。

2 月

1 日 通县地委批准顺义县第一期 110 村进行新区土改。同日，县委转发华北局关于计算佃富农剥削方法的指示。

2 日 县召开第二届各界代表会议，出席代表 263 人，列席代表 147 人。选举产生了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崔旭东为主席；岳林为县长。

15 日 六区全体机关工作人员响应省委救灾的号召，决定每人每月献出 10 斤小米。

是月 通县地委通知：顺义县 116 个村结束土改工作，草契已填完，拟于月底结束发照工作。

顺义县青年团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大会选举产生了青年团顺义县第一届委员会。

3 月

2 日 县委关于新区土改工作总结：全县 12 个区 553 个村，实行新区土改的有 133 个村。共征没 716 户地主、780 户富农的土地 7213.2 亩，房屋 8241.5 间，粮食 66368 斤，牲畜 561 头，农具 8445 件。建立 37 个党支部，发展党员 605 个；

建立 8 个团支部，发展团员 359 个；建立 47 个村代会。

6 日至 8 日 县委召开关于三级民主选举扩大会议。县委指出：为搞好 1950 年选举和生产，①在自愿两利的原则下，发动群众参加各种生产组织；②宣传解决发家不致富的思想。③搞好代耕工作，奖励代耕模范；④开展生产竞赛和劳模运动；⑤妇女、青年等部门要配合党的中心工作；⑥加强党支部对生产的领导，开展评选模范党支部和模范党员活动。

7 日 县政府设置农业科；工商科改为建设科。

27 日 县政府通知，将“四四”儿童节改为国际统一的“六一”儿童节。

4 月 顺义县 12 个区合并为 7 个区。

5 月

2 日 经河北省委批准，县委建立纪律检查委员会。崔旭东为书记，郭子林为副书记。

13 日 经地委批准，将顺义县的沙子营、孙河、金盏、吴各庄、管头、徐辛庄、翟里、平町等 26 个村划归通县管辖。

下旬至 8 月 15 日 顺义县响应中央保卫世界和平签名运动的号召，共有 183347 人签名。

是月 县委撤销社会部。

6 月

10 日 通县地委任刘峰为中共顺义县委副书记。

7 月

19 日 县委统计，一个月內县清剿队，破获匪特活动 3

起，偷盗 20 起，活捉土匪 12 名；缴步枪 1 支和抢去的衣服 50 件、驴 1 头。

月底 县委成立整风学习委员会。于 8 月初开展学习七届三中全会文件整党整风，至 12 月底结束。

8 月

10 日 经河北省总工会批准，顺义县成立总工会筹委会。

14 日 县委作出《关于执行地委今冬明春工作决定》。主要以生产救灾为中心，搞好各项工作。

16 日 中央合作事业管理局工作组来顺义县社检查工作。写出了《通县专区顺义县供销社检查报告》。专区将此件推荐给各县学习。

20 日 县委发出《关于各级党委要对青年团领导》的指示。

是日至 22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劳模大会。评选出 10 名劳动模范，其中特等 1 名。

是月至 1953 年 5 月底 全县普遍进行了镇压反革命运动。“镇反”中，全县 412 个村建立了 345 个治安保卫委员会，共捕反革命分子 303 名。经核查杀掉 81 名；判死刑缓期执行 10 名；判处徒刑 99 名；管制起来 151 名；未判决 56 名；尚有应捕杀的 54 名逃犯未捕获。缴获残存的各种短枪 8 支、步枪 3 支、子弹 8000 余发、道具一部。

11 月

10 日 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决定：各部门要加强党的纪律教育和检查，克服官僚主义、命令主义及阻碍生产的行为，

对违法乱纪的党员干部，必须根据错误事实给予适当处分。

15日 县委转发省委《关于城乡普遍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宣传运动》的指示。

24日 县委作出《关于结束土改，集训整党，加强时事宣传，建立地方军及镇压反革命分子活动的决定》。又于12月1日至4日召开扩大干部会议。传达贯彻24日县委作出的一系列决定。

12 月

9日 县委决定：对327个村进行结束土改工作。主要解决土改中所遗留的阶级成份、土地、房屋、补偿中农损失和地主反攻倒算等问题，同时下发土地证。

26日至1951年1月29日 县委分四期集中整训党员、干部1657名。前三期是未结束土改村的干部，学习土改政策及群众路线；第四期是结束土改村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和群众路线，提高政治水平。

1951 年

1 月

县委制定出《顺义县 1951 年工作任务》。提出：贯彻“组织第一”的方针，发展互助合作，要把重点放在互助提高上，即将临时互助组、短期互助组逐步向长期互助组过渡。

2 月

21 日至 26 日 县委召开全县第一次党员代表会议。出席代表 433 人，列席代表 76 人。会上，县委书记崔旭东作政治报告；会议作出 1951 年农业生产、政治宣传、开展抗美援朝及镇压反革命等决议。

是月 县委撤销秘书室，设立办公室。

3 月

1 日至 4 日 县委召开顺义县第一届妇女代表会议。县委书记崔旭东作《国内形势和妇女任务》的报告。县委任陈生为县妇联主任。

10 日 县委组织 148 名镇反干部配合司法机关对证据确凿的反革命分子实行第一批大逮捕，捕 14 人；16 日再次捕 39 名。

19 日 县委开始整顿基层党支部。全县准备在两年内整顿完基层党支部。

22 日 县委召开县公安局长、县法院院长会议。决定：将 35 名定死刑的历史反革命犯，分四批公审枪决。

5 月

1 日 顺义城和各区、村同时举行抗美援朝大游行。

6 月

2 日 县委委托地委转递给毛泽东主席《关于顺义县镇压反革命分子工作情况报告》。

9 日 县委作出《关于统战精神及工作意见》的决定。县委成立“统一战线工作部”。统战工作的重点：推动抗美援朝运动；争取团结教育界、工商界知识分子和民族资产阶级；加强回汉民族团结的教育。

10 日至 11 日 县委召开第一届抗美援朝代表会议。出席代表 150 人。县委书记崔旭东作“抗美援朝”报告；选举产生顺义县抗美援朝分会。下设秘书处，管理日常工作。会议决定：全县人民要执行爱国公约、生产公约、支援前线。还决定捐献战斗机 1 架、高射炮 1 门、向志愿军和抗美援朝总部发出慰问电文。同时组织以张光武为团长的 7 人慰问团。

28 日 据统计：全县已捐款 120573500 元，各种杂志、连环画 4023 本、慰问信 85 封，到 11 月捐款达 14190012050 元（元：均为旧币）。

是月 县委先后召开宣教干部、党支部书记联席会议和妇女代表会议等，贯彻抗美援朝总会的三大号召：订立爱国公约、捐献和优抚工作。

7 月

19 日 县委组织 48 名县、区干部，深入各区贯彻镇压反革命政策。